附件：

新乡市地方立法建议项目

申 报 表

项 目 名 称

申报单位（盖章）

填 报 时 间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立法项目名称 |  |
| 立法依据 |  |
| 立法必要性  和可行性 |  |
| 立法需要解决  的主要问题  和拟确定的  主要制度 |  |
| 是否已出台相关规范性文件 |  |
| 是否完成  法规草案 |  |
| 联系人及  联系方式 |  |

**注：**1、本表用钢笔填写或打印清楚，如表格不够填，可另加附页。

2、填报单位应在表格封面加盖本单位公章。

3、填报单位必须于2024年8月15日之前将申报表发送市人大常委会法工委。

4、本表可复印使用。